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生物安全會 感染性生物材料處分申請結果通知書

申請單位(組室): 檢驗及疫苗研製中心/分枝桿菌實驗室

計畫主持人(申請人): 周如文研究員

聯絡地址/電話: 台北市昆陽街 161 號, 02-2653-1370

申請材料品名(中英文名稱): 非結核分枝桿菌及結核桿菌群

用途說明: 辦理 109 年本署與結核菌合約實驗室及認可實驗室進行結核及非結核分枝桿菌異動, 需求如下:

1. 配合防疫需求等, 由醫療院所實驗室移入菌株至分枝桿菌實驗室進行相關檢驗。
2. 由本署結核菌合約實驗室及認可實驗室定期移入常規分離之菌株至分枝桿菌實驗室存放。

存放地點: 檢驗及疫苗研製中心/分枝桿菌實驗室

處分種類: 移轉 (提供單位 _____ 接收單位 _____) 寄存 其他: _____生物危險等級: 第二級危險群 第三級危險群 衍生物: 核酸/質體/蛋白質/生物毒素/原始檢體/其他是否為管制性病原: 是 否

材料來源(機關; 院/所; 科/室): 結核菌合約實驗室及認可實驗室

分離來源: 人; 動物; 植物; 其他進行本研究所具備之生物安全實驗室等級: BSL-2 BSL-3 BSL-4

進行本研究(或實驗)所需期程: 109 年 1 月 1 日起 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



計畫主持人(申請人)簽章: _____



108 年 8 月 19 日

生物安全會查覈欄

本項生物材料處分申請查覈結果:

 同意進行

本案經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生物安全會審查通過。

 不同意進行

理由:



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21 日